## 20191007 | 黃國昌 | 交通委員會 | 再現東北角觀光亮點

影片: https://ivod.ly.gov.tw/Play/VOD/115893/1M/Y

逐字稿來源: 立法院公報

黃委員國昌: (12 時 25 分) 主席、各位列席官員、各位同仁。次長,在我選區裡面,怎麼樣讓整個東北角成為更好的國際級觀光景點,我要先肯定交通部觀光局在這件事情上面跟我們的經濟部、台電大家通力合作,把一個這麼漂亮,本來是一個廢墟的水湳洞選煉場點亮了!我想,那天晚上所有在現場的朋友,看到那個人山人海,看到這樣國際級的景點,又看到優人神鼓的表演,我相信所有在現場的人大家都很感動!好,我要問的下一個問題是,當我們把十三層遺址給點亮了以後,這個十三層遺址附近的觀光資源要如何有效的加以統合?為什麼我說要如何有效地加以統合這件事情?離那個十三層遺址最近的一個漁港是哪一個漁港?局長,你知道嗎?

主席:請交通部觀光局周局長說明。

周局長永暉:主席、各位委員。就是委員您所點的水湳洞這裡。

黃委員國昌:這個水湳洞漁港,局長有去看過嗎?

周局長永暉:這是我們的轄區,我有去看過一次。

黃委員國昌: 你看過以後, 感覺怎麽樣?

周局長永暉:是應該要改善。

黃委員國昌:是應該要改善嘛!

周局長永暉:對,我們也希望水環境的部分,要有點經費能夠來挹注,不過還在討

論。因為目前不是我們轄管,不過我們會努力去……

黃委員國昌:這個我知道。我要告訴你的是,當我們好不容易把這個國際級景點打

亮了以後,局長,你們做觀光的人要比較有創意一點,我知道那個漁港是新北市轄下的,但是東北端觀光局可以去找新北市政府,看怎麼把它活化,因為那個漁港荒涼到其實沒有什麼船在裡面進出了,只有公共電視「我們與惡的距離」男主角曾經在那邊走過,有拍那個畫面。但是你想像說,如果我們今天善用這個漁港,讓它可能成為觀光景點,甚至有一些觀光用的漁船從那邊開出去,在海上看那個十三層遺址,那個感覺可能會跟在陸地上面完全不一樣,這就是我們要去推廣觀光時需要做的事,不是只有把十三層遺址點亮就好了,旁邊的觀光資源不是只有想到往金瓜石、瑞芳的山上去!你怎麼沿著海岸線往海面去拓展,這個到時候一定是除了現在點亮的十三層以外,坐著這個船在那個漁港當中,到海上去欣賞這麼漂亮的夜景,這不僅僅是觀光資源進一步的活化跟利用,對於當地在那邊生活的人來講,經濟上的生活也會有很大的幫助。就這個部分,局長可否承諾我,你們會主動積極去找新北市政府,看怎麼合作,我們把它做起來?

周局長永暉:這個是滿有創意的點,因為十三層陸域的部分空間也不太夠,所以難 度算是很高,但是······

黃委員國昌:難度不會高啦!

周局長永暉: 我們會努力來協調。

黃委員國昌: 局長, 我跟你講, 現場我都去看過了, 其實只要我自己有船, 我馬上

就划出去了!

周局長永暉: 重點在這裡。

黃委員國昌:對,所以我才要請你去找新北市政府。

周局長永暉: 所以這是一個船……

黃委員國昌:就像當天,這個東西把它點亮,局長你也知道,跨部會台電、台糖我都要他們合作,大家摒棄本位主義把事情做出來,新北市政府可能他們的資源有限,我不好意思說能力怎麼樣,我相信很有能力或許還沒有到,你們東北端觀光局

主動出擊,去找侯友宜市長,我相信侯市長一定很樂意啦!

周局長永暉: 我親自去。

黃委員國昌: 把它做起來好嗎?局長,如果你有需要的話,你什麼時候要去找侯市 長,你跟我講一下,我陪同你前往,這樣可以吧?

周局長永暉:好。

黃委員國昌:下一個問題比較嚴肅,今年普悠瑪事故快到 1 週年,我上個星期接到家屬的信很難過,死者的部分,我想那一天我們在立法院的協商次長也在吧?我們全程參與,就那個部分我知道處理告一個段落了;但是我接到 3 名重傷者家屬寄給我的信,他說我們想要好好的生活,不想在臺鐵跟交通部之間被踢來踢去的。這些重傷者指的是半身不遂、全癱、腦部受損退化像嬰兒一樣,他們說他們被欺負得很慘,他們也被欺負得夠多了,現在你們對他們愛理不理,知道風頭過了沒有什麼人在關心,他們想好好生活。現在這些重傷者的和解,次長什麼時候可以完成?

主席:請交通部王次長說明。

王次長國材:主席、各位委員。事實上我們現在也有一個關懷小組,包括我,我也去過很多次,現在他們就是······

黃委員國昌: 現在是金額有差距、很困難是不是?

王次長國材:現在大概是這樣,我們現在的計算方式有一個是列舉,裡面有一個是 他未來的生活,譬如未來有一個看護會到幾歲,細節的部分……

黃委員國昌:次長,這樣好不好?因為這個事情真的拖太久了,如果到今年罹難一週年,這件事情都還沒有處理好的話,真的非常不妥當,我們儘速,跟上一次對死者的協商一樣,由我這邊當平臺,交通部跟臺鐵派有權責人出來談,我們想辦法能夠讓這些傷者得到好的照顧,把這個事情好好的處理掉,可以嗎?

王次長國材:可以。

黃委員國昌:主席已經站起來,但是我只問最後一個問題,請提醒一下林佳龍部長,總質詢的時候我有問他,普悠瑪韌塊會噴飛的事情,煞車皮會噴飛的事情,之前臺鐵一而再再而三地對社會散布假訊息,那一天總質詢的時候,我直接 show 出證據,公布的根本就不完整,然後林佳龍部長跟我說,不完整局長要負起責任。但是從總質詢完了到現在,他負了什麼責任?為什麼當初發假新聞,而且還不是發一次?發一次我在臉書上面直接指責他們,要他們誠實面對;發了第二次也還是假的,我總質詢直接 show 出來,那一天我跟部長的交鋒非常激烈,當然我相信,大家在不同的立場上,但是我非常的憤怒,沒有把人命當一回事。那一天部長也不高興,他說我是部長,臺鐵局沒有做好的局長要負責啊!結果總質詢完到今天,現在已經多久?誰負起了什麼責任?到現在連一個起碼的交代都沒有,麻煩次長回去提醒一下林佳龍部長,這件事情還沒有結束,下次我會等他來的時候,也等臺鐵局局長來的時候,這件事情還有後續。

王次長國材: 部長有要求臺鐵,就所謂煞車跟連結器的部分,都有請他們再做比較細的一個資料,這個部分我再瞭解一下,臺鐵裡面是不是整個沒有一個很清楚要給黃委員的資料,是不是有這樣的問題?我再確定。

黃委員國昌: 那不是給我的資料, 是跟社會大眾講。

王次長國材:他們事實上也有對外說明。

黃委員國昌:對啊!現在我在跟你講的重點就是什麼?這個是他們對外的說明,我就貼出來跟你講,這個是假的,資訊不完整,哪裡不完整我還 show 證據出來!

王次長國材:有關於閘瓦的部分,我再瞭解一下當時的問題。跟他們……

黃委員國昌:我要問的問題很具體,一而再再而三地這樣欺騙,部長跟我承諾說局 長要負起責任嘛!但是他負了什麼責任?我從總質詢那天結束等到今天,我沒有看 到任何人負起任何責任啊!政府要打假訊息、假新聞,這個我都贊成,這種攸關人 命的事情可以這樣處理喔!次長,把我的意思轉告給部長。 王次長國材:好。

黃委員國昌:好,謝謝!